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3-022

债券代码：123175

债券简称：百畅转债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0,434,46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百川畅银	股票代码	3006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旭	辛静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22 号恒美商务 8 楼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22 号恒美商务 8 楼
传真	0371-65521780	0371-65521780	
电话	0371-61656692	0371-61656692	
电子信箱	bccy@bccynewpower.com	bccy@bccynewpow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沼气综合利用业务

公司奉行“倡导低碳经济，贡献清洁能源”的宗旨，自设立以来，深耕于环保行业，是国内第三方提供沼气资源化利用的主要服务商之一。公司与垃圾填埋场的主管部门（城市管理局、环境卫生管理处等）、生活垃圾处置单位、养殖场等运营单位合作，收集生活垃圾、养殖粪污等废弃物产生的沼气，并利用其发电、直燃供汽，产品为电力或蒸汽。

生活垃圾、养殖粪污厌氧发酵易生成沼气，若不及时进行收集利用，易产生爆炸、火灾及环境污染等安全问题。公司收集沼气，将其作为发电的原料，是生物质可再生能源的有效利用。公司不仅是“化污染为资源”的践行者，也是优化能源结构的贡献者。

沼气资源化利用属于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和可再生能源利用的范畴，符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的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的要求，高度契合国家战略。《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及《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沼气发电项目上网电量由电网企业全额保障性收购，享有最高优先调度等级的行业政策，沼气发电项目基本可实现“能发尽发、全额上网”。政策支持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司在沼气资源化利用方面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大量成功经验。公司通过外部引进与自主创新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拥有 55 项专利，并参与制订了《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及利用工程运行维护技术规范》的行业标准；截至报告期末，并已成功在河南、广东、湖北、安徽、广西、浙江等 20 多个省份开发了 100 多个沼气发电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示范效应。公司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的认证。

公司荣获河南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国家 973 计划课题《垃圾填埋场沼气收集系统优化调控技术》示范基地、国家 863 课题《垃圾填埋场污染物远程在线监测系统》研究应用示范基地。

（2）碳减排交易业务

公司积极参与国际、国内市场的碳减排交易机制，以扩大实现沼气发电项目的收益。在项目建设前期，公司即对该项目的沼气产量做出评估，规划沼气发电机组装机容量。若项目满足 CDM/VCS/CCER/GS/GCC 项目合格性的要求，则公司同时启动 CDM/VCS/CCER/GS/GCC 项目的注册程序。

公司运行和在建的沼气发电项目符合参与碳排放权市场的注册交易的基本条件，可结合项目运行情况适时在碳交易体系注册。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有 19 个沼气发电项目在 UNFCCC 注册成为 CDM 项目，可以向确定的国外合作方销售 CERs，同时有 14 个沼气发电项目取得国家发改委 CCER 备案注册文件，可以在国内碳排放权相关市场参与交易。此外，另有多个沼气发电项目正在进行 CCER 项目开发的准备工作。另有 25 个沼气发电项目注册成为 VCS 项目，3 个沼气治理项目注册成为 GS 项目。

（3）移动储能供热业务

移动储能供热业务是公司以热能充分利用为出发点，基于自身研发储备以及与优势科研院所合作，开拓了新的业务技术领域，是公司主营业务技术研发的有效延伸。该业务可以为热源端（主要是垃圾焚烧企业）增加收益，为用户端降低成本（主要是通过天然气锅炉供热的客户），整个社会没有增加新的燃料消耗，为业务上下游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实现了热能的有效利用并实现了节能减排。

该业务利用装有储热材料罐体的车辆，将热量从热源生产者运送至距离较远的热能消费者，解决了供热管网建设周期长、成本高、覆盖半径短的问题，并对小型落后燃煤锅炉和天然气锅炉有效替代，缓解中小用热单位更换燃气锅炉、电锅炉导致供热成本、用热稳定性波动的问题，具有广泛的下游需求。移动储能供热业务是公司能源利用、热能存储领域长期技术积累、市场开拓的成果，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针对移动储能供热业务，报告期内完成了储能事业部组织架构及业务团队的搭建，成立了储能业务专门子公司珠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百川畅银热链道路运输有限公司等，取得阶段性研发成果并购置了一定数量的移动储能设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与多家大型垃圾焚烧企业达成集团层面的合作，并与多种类型用热企业达成供热合作，市场开发、生产运营管理工作步入正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878,974,530.92	1,803,447,898.27	4.19%	1,396,881,55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5,480,191.83	1,469,148,079.25	1.79%	1,033,937,880.3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44,959,530.46	499,322,942.27	-10.89%	518,726,94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83,919.74	109,008,641.17	-65.43%	124,861,72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134,914.48	110,807,713.68	-48.44%	132,601,63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18,929.06	121,707,985.74	36.08%	140,369,402.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76	-69.74%	1.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76	-69.74%	1.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	8.52%	-5.99%	12.8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6,746,476.20	112,943,681.95	110,002,360.65	105,267,01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85,428.25	15,489,839.22	8,353,980.73	-13,645,32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687,471.52	19,027,764.80	11,746,770.12	-2,327,09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36,941.09	21,882,191.13	35,087,506.41	78,112,290.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439	年度报告披露前 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12,617	报告期 末表决 权恢复 的优先 股股东 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前 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	0	持有特别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 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百川畅银实 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5%	56,226,000.00	56,226,000.00	质押	24,040,000.00			
郑州知了创业企 业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6,615,638.00	6,615,638.00					
李娜	境内自然人	3.71%	5,956,766.00	5,956,766.00					
光控郑州国投新 产业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	5,934,200.00	0.00					
北京红杉铭德股 权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4,813,053.00	0.00					
上海建新创业投 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4,091,481.00	0.00					
上海澎望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2,293,609.00	0.00					
宿迁钟山天翊力 鼎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2,046,891.00	0.00					
广州力鼎恒益投 资有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2,045,991.00	0.00					
苏州熔拓创新创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1,890,182.00	0.00					

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功海、李娜，两人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功海。</p> <p>2. 上海建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河南晟世鼎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河南晟世鼎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并对其进行重大影响；广州力鼎恒益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广州力鼎凯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广州力鼎凯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上海东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伍朝阳是上海东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担任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溱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高凤勇直接持有上海溱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 的股权，并担任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张学军担任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三人合计持有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7% 的股权；宿迁钟山天翔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北京力鼎兴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力鼎兴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深圳市力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力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张学军、伍朝阳、高凤勇。</p> <p>3. 上海澎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苏州熔拓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苏州拓联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拓联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井冈山熔拓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熔拓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井冈山熔拓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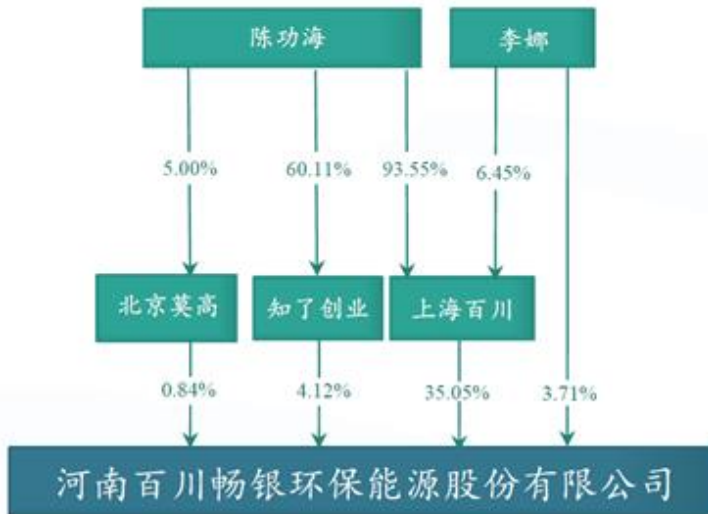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百畅转债	百畅转债	123175	2023 年 02 月 22 日	2029 年 02 月 21 日	42,000	0.3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